

# 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7月28日，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在徽县组织召开“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陇南市生态环境局徽县分局及特邀的3位专家组成验收组。

会前与参会人员对该工程整体情况进行了实地踏勘，检查了工程建设落实和运营情况；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基本情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单位对该项目做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验收组对照“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公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以及项目环评文件和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通过认真质询、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及规模

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甘肃省陇南市徽县大河店镇文池村蚂蟥坝社，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06度4分29.445秒，北纬33度42分31.891秒。项目改建内容主要是利用已建2#库房（原拟作为废机油贮存库）作为新增危险废物贮存库，同时在原有1#库房（废机油贮存库）北侧空地新建一座80m<sup>2</sup>危险废物贮存库（3#），不新增占地。2#库房为地上一层建筑，建筑面积为216.2 m<sup>2</sup>；贴邻库房东侧包括一座物资储藏间，地上一层建筑，建筑面积为46.78 m<sup>2</sup>。其他消防设施、公用及辅助设施均依托原有项目已建构筑物。

项目设计总投资288万元，环保投资35.0万元，占总投资的12.15%。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总投资约288万元，环保投资37.0万元，占总投资的12.85%，项目及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营。建设单位于2024年07月01日已申请《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621227MA72EGMK5W001W，有效期为：2024年07月01日至2029年06月30日。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于2023年8月由陇南宸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陇南市生态环境徽县分局于2024年1月17日以徽环评表发〔2024〕2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审批，同意项目建设。

###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陇南宸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新建环保设施建设、调试、管理及其效果和污染物排放。

##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设计阶段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项目挥发的油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油气主要来自于贮罐蒸发损耗及装卸作业损失。项目涉及挥发性有机废气产排的废液均采取密闭式容器盛装，同时2#库房设置负压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根据检测结果，DA001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非甲烷总烃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浓度 $\leq 120\text{mg}/\text{m}^3$ 、速率 $\leq 10\text{kg}/\text{h}$ ）。

### 2、废水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污车定期清掏，不外排。

### 3、噪声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车辆运输、装卸活动产生的噪声。噪声污染治理措施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①选择低噪声设备；

②合理布局，对噪声源采取消声、避震等措施；

③加强管理，通过实施标准化作业、加强设备维护、正确使用机械等措施，使机械在较好状态运行，避免不正常设备运转。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和废劳保用品。项目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拟收集危险废物 HW49 其他废物种类别，按库房相应危废收集区暂存并交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自身运行过程中废劳保用品按照沾染危险废物种类，并入库房相应危废收集区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四、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施工期没有投诉发生，未发现遗留环境问题。试运行期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均按《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得到落实执行。

####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甘肃康顺盛达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05 日-2024 年 12 月 07 日对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存在污染源进行了验收检测；检测期间项目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均正常稳定运转，符合国家对工程竣工验收检测的要求，各项检测指标均达到排放标准限值。

#### 六、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经调查，项目主要污染治理设施均按照环评要求建成投运，主要污染物符合相关排放标准要求，未对外环境造成明显不利环境影响。

#### 七、环境管理及监控落实情况

该项目履行了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满足“三同时”制度规范，依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建设，落实了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设施，环保资金投入到位；固体废物收集存贮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建立了移交台账。

#### 八、验收结论

根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结果及环境管理检查，陇南兴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收集试点项目达到了工程建设“三同时”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中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废水不外排，固体废物有明确合理的去向。总体上，本项目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九、要求和建议

1、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需要修改、完善以下内容：

- (1) 核实环保措施及投资落实情况调查。
- (2) 补充相应的图件及附件。

2、建议及要求：

(1) 做好各类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安排专人管理，确保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各类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2)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相关要求，继续完善厂区各种标识标志建设。

## 十、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长：

验收工作组其他成员：